

2021 年临西县委党校本级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临西县委党校 2021 年党校本级预算公开如下：

一、党校本级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临西县委党校是中共临西县委向全县党员干部传播党的知识，宣传党的方针政策，组织党员培训学习的阵地。

1、配合组织部、宣传部落实理论教育，党员教育和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工作。

2、做好师资队伍建设和教材建设，开展教学研究，提高教学水平，确保教学质量。

3、宣传党的重要理论和思想，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4、完成上级党校教学培训任务。

5、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国共产党临西县委员会党校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党校本级预算安排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校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预算中。临西县委党校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 年预算收入 166.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6.05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临西县委党校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 年支出预算 166.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1.0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51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10.05 万元)；项目支出 5 万元，主要为干部培训 5 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 年预算收支安排 166.05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24.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35.53 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10.62 万元，主要是无基建类项目。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我校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0.05 万元，主要用于中共临西县委党校办公区、教学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品购置、报刊费、印刷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 年，我校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 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去年无变化。原因是我单位无出国安排。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去年无变化，原因是我单位无购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比较无变化，原因是原公务用车已废弃。3、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较去年无增减变化，原因是今年也无安排公务接待。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党校本级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党校实际情况，结合我省兄弟县市党校工作进展情况，研究谋划我县建设一流党校工作方案，办专、办精、办实各类培训班，至少开办 10 期，人数达到 1000 人以上，分类课程至少达到 3 门。大力营造良好干部培训氛围，努力推动新时代党校工作不断开创新局面。

党校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充分发挥党校主力军作用，采取入村走访、座谈交流等方法，广泛征求乡镇村各方面意见，根据培训需求调研，全面了解当前党员干部的综合水平和培训需求，结合县委中心工作和乡村振兴发展，确定培训内容，制定教育计划，创新教学方法，优化“1+3+6”

的教学模式，完善主题教育培训程序，进一步推进“流动党校”纵深发展。

县委党校将重点加强与省市党校和兄弟县市党校的沟通联系，争取更多、更好、更优的教育资源，发挥“吕玉兰纪念馆”的教育基地和运河文化历史底蕴丰厚优势，进一步推进“玉兰精神+美丽乡村+红色教育+运河文化培训联合体”，利用现有资源，进行优势互补，创新培训模式，推广县域特色，实现共同提高。

（二）分项绩效目标：

1、主体班培训要根据县委关于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的要求，有计划地培训、轮训党员领导干部和宣传骨干；

绩效目标：要结合发展实际，以研讨中央重大理论和方针政策问题为目的，举办各种专题研讨班。干部短期培训要针对加强干部某一方面能力为目标，充分利用现有教学资源进行干部短期培训。

绩效指标：按计划按要求完成既定的培训班次、培训人数、培训内容。专项资金使用合理合规、专项资金支出在培训范围内，培训学员对培训内容、质量与形式基本满意。

2、主体班培训要围绕县委中心工作，通过创新教学方式和严格日常管理，提高教学水平、保障培训质量，满足大规模培训干部和提高干部队伍素质的要求

绩效目标：干部短期培训要有针对性地提高干部执政能力，

利用现有教学资源，有效提高干部队伍素质，加强党校可持续发展能力。

绩效指标：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中之重，有效提振理想信念和党性教育，全面加强各级各类干部教育培训。

3、通过外请专家学者授课，开拓学员思路；

绩效目标：通过现场教学、情景教学、案例教学，有效提高培训质量，提高学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绩效指标：年度内已全部完成的培训、轮训工作，党校特色教学数量占教学总量的比例大于 20%，委托培训的单位对培训教学的满意程度大于 95%，受训学员对培训教学的满意程度大于 95%。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精细化管理。以精细化、制度化管理为目标，加大检查、督导力度，加强对行政后勤人员及临时工作人员的管理与岗位技能培训，全面提高服务质量，提升行政后勤保障能力。

2、注重基层锻炼。把了解掌握县情，提高实践经验和宗旨意识做为培养年轻教师的工作重点，结合正在开展的扶贫帮困和党员志愿服务，组织年轻教职工经常到农村、社区中去，到经济社会发展一线去，到群众身边去。

以深化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教育培训为首

要任务,进一步加强党的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专业化能力培训,教育引导干部切实增强“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持从严教育培训干部,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提升干部教育培训质量,更好地为培养造就党和人民需要的好干部服务,

3、 加强学科建设和学科培育,坚持党校姓党原则,大力推进地方新型智库建设。推进实施课题带动和精品引领战略,形成有党校特色的优势学科、重点学科和教学基地。通过有效的行政后勤管理,完善教学设施和服务网络,提高保障水平,促进教学活动和学员培训水平的提高。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干部培训绩效目标表

281002 中共临西县委党校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281-0401-JBN-RGQM		项目名称	干部培训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他资金	
	资金用于有计划地轮训和培训全县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和理论骨干,对负责对学员在党校学习期间的表现进行考核,办专、办精、办实各类培训班。根据培训需求调研,全面了解当前党员干部的综合水平和培训需求,结合县委中心工作和乡村振兴发展,确定培训内容,制定教育计划,创新教学方法,优化“1+3+6”的教学模式,完善主题教育培训程序,进一步推进“流动党校”纵深发展,解决培训工作前期调研费用,培训宣传中的公告栏宣传单条幅等产生的费用,提高培训教师水平,保障青年教师外出培训提高教学水平。培训咨询聘请教师费用、培训的学习资料、教师教案等一切文件资料印刷的费用和培训场地和设备维护维修,培训后勤保障工作聘请临时劳务人员费用,还有组织培训学员和教师参观学习费用。全面保障党校培训任务的顺利完成。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00		50.00	85.00	100.00	
绩效目标	1、开展对党的政策方针的宣传,按计划完成培训轮训工作,确保县委县政府交付的培训任务顺利完成。 2、提高党校教师教学水平, 创新教学方法,完善教学培训程序,推动培训工作纵深发展, 让培训轮训的学员满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次	年度内培训轮训的班次	≥10 期	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
	数量指标	开设课程数量	培训开设的课程	≥2 门	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年度内实际参加培训的人数	≥1000 人	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人员的合格率	培训合格的学院数量占培训总学院数量的比率	≥98 百分比	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学效果优良率	党校教师在培训工作中总体教学优良率	≥90 百分比	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单位满意度	委托单位对培训工作的整体满意度	≥95 百分比	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

281002 中共临西县委党校

单位：万元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无

七、国有资产信息

我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79.22 万元，本年度无购置固定资产计划。

临西县委党校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

截止时间：202

项 目	数量	价值
资产总额	——	
1、房屋（平方米）	180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80	
2、车辆（台、辆）	1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设备	——	
4、其他固定资产	——	

说明：1、实有车辆 1 辆。已无法使用。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